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 關於收購土耳其上市公司 Netaş 公司 48.04% 股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本公告的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 一、交易概述

1、基於業務發展需要，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興通訊”或“本公司”）通過全資附屬公司中興通訊荷蘭控股有限公司（ZTE Cooperatief U.A.，以下簡稱“荷蘭控股”）與 OEP Turkey Tech. B. V.（以下簡稱“OEP”或“交易對方”）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簽署《SHARE PURCHASE AGREEMENT related to NETAŞ TELEKOMÜNİKASYON A.Ş.》（簡稱“《股權購買協議》”），荷蘭控股以不高於 101,280,539 美元的價格向 OEP 收購其所持土耳其上市公司 NETAŞ TELEKOMÜNİKASYON A.Ş.（以下簡稱“Netaş”或“標的公司”）48.04% 股權（以下簡稱“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後，荷蘭控股將持有 Netaş 48.04% 股權，並成為 Netaş 的第一大股東。

2、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等有關規定，本次交易不構成關聯交易，也不構成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本公司已於 2016 年 12 月 5 日召開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收購土耳其上市公司 Netaş 公司 48.04% 股權的議案》，本次交易不需提交股東大會批准。

3、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曦軻先生、陳少華先生、呂紅兵先生、Bingsheng Teng（滕斌聖）先生、朱武祥先生認為：本次交易合法有效，交易價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損害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情況。

4、本次交易尚須取得土耳其競爭委員會（the Competition Board）的審批，同時需向深圳市經濟貿易與信息化委員會備案。

5、本公告中的數據單位如無特別說明，均為人民幣。

## 二、交易對方的基本情況

公司名稱：OEP Turkey Tech. B. V.

企業性質：私人有限公司

註冊地址及主要辦公地點：Herengracht 466, 1017 CA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法定代表人：Andrew Dunn 和 Robert Harmzen 共同代表

註冊資本：18,010 歐元

註冊號碼（荷蘭商會註冊號）：50952218

主營業務：股權投資，資產管理

股權結構：One Equity Partners Limited 持股 80.21%，Rhea Venture Capital Investment Trust 持股 19.79%

OEP Turkey Tech. B. V. 與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東在產權、業務、資產、債權債務、人員等方面無任何關聯關係。

## 三、標的公司基本情況

### （一）截止本次交易前，標的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稱：NETAŞ TELEKOMÜNİKASYON A.Ş.

成立時間：1967 年 3 月 31 日

註冊地址：Yenişehir Mah. Osmanlı Bulvarı No:11 Esas Aeropark Binası 34912 Kurtköy-Pendik / İstanbul（伊斯坦布爾），Turkey

上市信息：於 1993 年 3 月 15 日在土耳其伊斯坦布爾證券交易所（BIST）上市，股票代碼為 TRANETAS91H6，股票簡稱為 NETAS:IS

發行股本：總股本為 64,864,800 股，其中 51% 為 A 股即 33,081,048 股，49% 為 B 股即 31,783,752 股，股本結構具體情況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持股數量（股）	持股比例（%）
OEP Turkey Tech. B.V.（即 OEP）	A 股	23,351,328 股	36%
	B 股	7,811,241.63 股	12.04%
Turkish Armed Forces Foundation（即 TAFF）	A 股	9,729,720 股	15%
公眾持股	B 股	23,972,510.37 股	36.96%
合計	--	<b>64,864,800 股</b>	<b>100%</b>

注：A 股較 B 股而言擁有更多的公司管理和控制方面的權限，B 股則是普通股。B 股可以自由交易，A 股由於具有優先認購權，在出售 A 股時須獲得其他 A 股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才可以進行。

根據 Netaş 的公司章程，A 股股東任何一方在另外一方向第三方出售所持 Netaş 的股權的情況下，均有權行使優先購買權。目前，TAFF 已確認放棄優先購買權。

主營業務：電信設備的製造和銷售；項目安裝、技術支持、維修服務；IT 外包服務；項目交付及相關服務。

（更多 Netaş 公司的信息可通過該公司官網 <http://www.netas.com.tr> 進行查詢）

## (二) 主要財務數據

項目 (金額單位：人民幣 萬元)	2013 年 (經審計)	2014 年 (經審計)	2015 年 (經審計)	2015 年 1-9 月 (未經審計)	2016 年 1-9 月 (未經審計)
營業收入	134,779	195,201	224,375	116,682	145,702
營業利潤	337	2,872	5,651	-818	41,612
淨利潤	470	3,122	7,630	4,823	-478
非經常性損益	-	-	-	-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量淨額	-33,391	7,071	14,657	-42,646	-31,721

  

項目 (金額單位：人民幣 萬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經審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經審計)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經審計)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未經審計)	2016 年 9 月 30 日 (未經審計)
應收賬款總額	100,210	133,281	132,676	120,661	118,722
資產總額	165,901	237,391	300,790	262,077	261,104
負債總額	104,207	152,326	203,567	168,020	161,165
或有事項涉及的總額	38,484	61,237	76,204	74,893	86,754
淨資產	61,694	85,066	97,223	94,057	99,939

注 1：Netaş 公司的財務報表根據土耳其會計準則編制。

注 2：土耳其里拉兌人民幣匯率：2.2253:1 (2016 年 9 月 30 日)；2.2238:1 (2015 年末)；2.1041:1 (2015 年 9 月 30 日)；2.6344:1 (2014 年末)；2.1343:1 (2013 年末)。

## (三) 交易作價

本次交易的收購價格結合 Netaş 公司的市值分析，經交易雙方友好協商，一致確定本次交易收購價格為不低於 95,981,703 美元（“最低價格”）且不高於 101,280,539 美元（“最高價格”），最終交易價格以交割審計為準。

## (四) 其他信息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股權不存在抵押、質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權利、不存在涉及有關資產的重大爭議、訴訟或仲裁事項、不存在查封、凍結等司法措施。

## 四、本次交易的主要內容

1、交易標的：OEP 所持有的 Netaş 的 48.04% 股權，即 31,162,569.63 股，其中，A 股 23,351,328 股，B 股 7,811,241.63 股。

2、收購價款：不低於 95,981,703 美元且不高於 101,280,539 美元，以現金方式支付。

(1) 交割日，荷蘭控股將向 OEP 支付現金 95,981,703 美元，並將現金 5,298,836 美元（“交割託管賬戶額”）存進荷蘭控股與 OEP 的交割託管賬戶。

(2) 交割日之後的 20 個工作日內，雙方將根據交割帳目確定交易標的最終交易價格。  
1) 如最終交易價格大於最高價格，則交割託管賬戶託管人（以下簡稱“託管人”）向 OEP 支付所有交割託管賬戶額；2) 如最終交易價格小於最低價格，則託管人向荷蘭控股返還所有交割託管賬戶額；3) 其餘情況，則託管人向 OEP 支付差額，差額等於最終交易價格減去

最低價格之差，同時，交割託管賬戶在支付差額後的餘額返還至荷蘭控股。

3、4G 獎勵機制：荷蘭控股將根據交割後 Netaş 的 4G/4.5G 業務情況對 OEP 進行獎勵，獎勵金額不高於 1500 萬美元，在交割後 4 年內支付。

4、股權交割安排：OEP 應當在交割先決條件滿足之後（土耳其競爭委員會的審批及深圳市經濟貿易與信息化委員會的備案），促使 Netaş 召開股東大會、更換董事並完成本次交易相關的股權轉讓的登記。

5、協議生效條件：雙方簽署即生效。

6、交易需履行的程序：本次交易須取得土耳其競爭委員會的審批方能交割。本次交易需在深圳市經濟貿易與信息化委員會處備案。

7、資金來源：自有資金。

## 五、收購目的和對本公司的影響

Netaş 的業務領域和方向與本公司的 M-ICT 戰略契合，Netaş 作為土耳其最大的系統集成商之一，擁有豐富的客戶資源。本次收購有助於利用 Netaş 的優勢資源，推動本公司在土耳其的業務拓展。本次交易對本公司當期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不存在重大影響。

根據荷蘭控股聘請的土耳其當地律師意見：通常情況下本次交易不會觸發強制要約收購<sup>1</sup>，但此事項由土耳其資本市場委員會（Capital Markets Board）認定。假設荷蘭控股觸發強制要約收購，荷蘭控股依據土耳其法律法規及監管要求，在本次交易交割完成後，履行強制要約收購的總金額預計不超過1.3億美元。

除本次交易外，荷蘭控股無收購Netaş其他股權的意願。但基於前述土耳其當地律師意見，謹慎起見，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本次交易同時批准上述如觸發強制要約收購的總金額。

## 六、備查文件

1. 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決議
2. 第七屆監事會第九次會議決議
3. 獨立非執行董事意見
4. SHARE PURCHASE AGREEMENT related to NETAŞ TELEKOMÜNİKASYON A.Ş.（股權購買協議）

承董事會命

趙先明

董事長

---

<sup>1</sup> 土耳其 Capital Market Law No.6362 及若干補充規定界定：強制要約收購指如果收購方（包括聯合收購方/一致行動人）直接或間接收購上市公司並獲得上市公司的“管理控制權”，則收購方有義務對持有剩餘股權的所有其他股東發出同等條件的強制收購要約。

深圳，中國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趙先明、殷一民、韋在勝；六位非執行董事：張建恒、樂聚寶、史立榮、王亞文、田東方、詹毅超；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曦軻、陳少華、呂紅兵、Bingsheng Teng（滕斌聖）、朱武祥。